

证券代码：300301

证券简称：*ST长方

公告编号：2022-104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因生产经营所需，公司拟向深圳车仆实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仆实业”）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签订《借款协议》，本次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借款年利率为 4.3%。

车仆实业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刚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敏先生系兄弟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敏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关联人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可以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故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车仆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9N JL2P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刚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龙腾社区光辉路17号三九精化厂厂房3三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汽车租赁与销售（不含代驾）；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车仆实业总资产为22,584,901.52元，净资产为22,584,901.52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车仆实业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刚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敏先生系兄弟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车仆实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经查询，车仆实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 1、出借方：深圳车仆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 2、借款方：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
- 4、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 5、借款用途：用于公司及子公司支付供应商货款、员工工资及日常生产经营的费用。
- 6、借款年利率：4.3%
- 7、违约责任：如公司逾期还款、逾期支付利息，则构成违约，公司应按逾期未支付金额每天支付千分之一的罚息。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借款利息定价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借款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更好地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缓解阶段性资金需求压力，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2022年年初至今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

除本次交易外，2022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车仆实业不存在其他关联交

易。

七、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向深圳车仆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借款是为缓解季节性资金需求压力，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此次借款利率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标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我们同意将《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向深圳车仆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借款是为缓解季节性资金需求压力，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业务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我们同意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宜。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9日